

金陵科技学院文件

金院字〔2017〕207号

关于修订印发《金陵科技学院合格课程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金陵科技学院合格课程建设实施办法》已重新修订，并经2017年12月1日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遵照执行。

金陵科技学院

2017年12月11日

金陵科技学院合格课程建设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提高课程建设质量，深化课程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一、建设目标

合格课程是指符合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学校教学规范的，由一系列完备的教学文件资料组成，通过验收的课程。

我校合格课程的建设目标是：已取得学士学位授予权的专业，其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课程（指专业必修课程、专业限选课程）必须全部建成合格课程；公共选修课程、专业任选课程原则上也应按照合格课程标准建设。

二、建设要求

（一）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

教师队伍有合理的知识结构、学历结构、职称结构，课程负责人必须具备讲师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位，每门课程至少应配备2名及以上（含课程负责人）的授课教师。

（二）符合规范的教学文件资料，包括课程介绍、课程负责人及教学团队介绍课程教学大纲典型教案配套习题课程学习参考资料（其中参考书目不少于5本，学习网站不少于5个）。

三、验收要求与程序

合格课程验收采用课程组自我评估、二级学院（部）检查、学校统一验收相结合的方式。

（一）课程组自我评估阶段

各课程负责人应组织本课程组成员，依据《金陵科技学院合格课程建设基本要求》（以下简称《基本要求》），充实完善本课程基本资源信息，并进行自我建设评估。

（二）学院监督与检查阶段

1. 学院（部）成立合格课程验收小组，依据《基本要求》，对各门课程材料逐项检查、客观评估，及时向各课程组提出反馈建议，督促其整改。

2. 学院（部）完成评估检查工作后，由专人统一将各课程电子版验收材料上传至教务处“课程中心”平台。

3. 完成上传工作后，各学院（部）以书面形式向教务处提交合格课程验收申请。

（三）学校验收阶段

1. 学校组织专家对相关专业的合格课程材料进行网评，给出验收结果，并反馈整改意见。

2. 经学校验收结果为“暂缓通过”的课程，应根据合格课程相关建设标准及专家反馈意见及时整改，按时参加复验；

3. 经学校验收结果为“不通过”的课程，给予一年整改期，各课程应在期限内完成建设任务，达到合格课程建设要求。一年后，学校将对验收“不通过”的课程进行复验，此类课程负责人在建设当年不得参与各类校级及以上课程、教改等项目的申报。

四、其他

(一)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原《金陵科技学院合格课程建设实施办法》（金院教字[2011]19号）同时废止。

(二) 本办法由学校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金陵科技学院合格课程建设基本要求

附件

金陵科技学院合格课程建设基本要求

基本建设指标	二级指标	细则要求	附件格式要求
课程介绍	——	要求对本课程作一个 600-800 字的介绍，讲明课程的教学内容、教学特点，学习方式等基本细则。	Word 文档
教师介绍	1-1 课程负责人	课程负责人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位，师德好，学术造诣高，教学能力强，有一定的教学改革与研究相关成果。教学经验丰富，教学特色鲜明，不少于 400 字文字介绍。	Word 文档
	1-2 教学团队结构及整体素质	教学团队中的教师责任感强、团结协作精神好。有合理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和职称结构：至少应配备 2 名以上（含 2 名）的授课教师，青年教师（< 35 周岁）一般应具有硕士学位。	Word 文档
教学文件资料	2-1 课程教学大纲	课程教学大纲格式规范、各环节安排合理；教学内容新颖，信息量大。	Word 文档格式 模版请至教务处 网站下载
	2-2 典型教案（课件）	教学目标明确，教学内容准确无误，更新及时；重点、难点、要点把握准确，符合教学大纲和课程的基本要求。	Word 文档格式 模版请至教务处 网站下载
	2-3 习题（含解答）	每章均设置一定数量、一定题型的习题，并附有答案，平均每章习题量 ≥ 10 题。习题内容与题型重点考核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Word 文档
	2-4 参考资料	课程学习参考资料丰富，其中参考书目 ≥ 5 本，国内外学习网站 ≥ 5 个。	Word 文档

